

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

关于缴纳 2021 年会费的通知

尊敬的本协会会员单位：

为更好地为广大会员单位提供服务，不断完善协会的各项组织工作，根据《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章程》对会员缴纳会费的相关规定，现将 2021 年度会费缴纳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缴纳时间

即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。

二、缴纳方式

（一）银行转账、现金或支票

单位名称：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

单位地址：广州市德政北路 538 号达信大厦 6 楼 610-612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

银行账号：44001863201050178186

（二）缴纳会费后请将银行回单（注明发票收件人姓名、地址和电话）发送电子版至协会邮箱，如有疑问请与协会秘书处联系；

（三）本会确认会费到账后，将通过顺丰快递的形式将会费发票寄给缴费单位联系人；（会费发票为广东省财政厅监制的“广东省社会团体会员费统一收据”）

（四）为了准确及时邮寄会费发票，请注意以下事项：

1. 若转账后 15 日内未收到会费发票，请及时与协会秘书处联系；
 2. 若以个人汇款，请在转账单和邮件中注明缴费的单
-

位名称。

(五)2021年6月30日前交费的会员,在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会员单位年度积分记30分。

三、会员单位缴纳会费标准

- (一) 执行会长单位每年交纳会费三万元;
- (二) 副会长单位每年交纳会费二万元;
- (三) 常务理事单位每年交纳会费一万元;
- (四) 理事单位每年交纳会费五千元;
- (五) 监事长、副监事长单位每年交纳会费二万元;
- (六) 监事单位每年交纳会费五千元;
- (七) 会员单位每年交纳会费二千元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林芳、王莓、朱瑞平、余清鹏

联系电话: (020) 83642772、83642973

电子邮箱: gpmi@163.com

感谢贵单位对本协会工作的支持和配合!

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
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

